

合同编号：TKSXRMYY-CGB-20241230-MZYZZ

特克斯县人民医院

购 置 合 同



购 置 合 同

甲方：特克斯县人民医院

乙方：新疆华康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

序号	系统名称	信息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门诊一体化 病历系统	医院信息系统	V1.0	1 套	278333	278333	
2	接口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	/	30000	30000	
总金额：308333.00 元整（大写：叁拾万零捌仟叁佰叁拾叁元整）含税价							

除合同约定金额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运输、装卸、搬运、安装、接口费、信息费、税金及因交付瑕疵所产生的与更换货等相关的一切费用。

二、系统配置：详见附件一

三、交货期、地点、质保期：

- （1）交货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
- （2）交货地点：特克斯县人民医院院内或按照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交货。
- （3）质保期：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四、售后服务：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间，乙方需提供免费的升级服务，并承担与升级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运费、安装、培训、调试、保险等全部费用；在甲方发出故障通知的 6 小时内，乙方需无条件指派服务人员进行网络远程维护，若无法解决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始解决问题。若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排除故障，则故障每延长一日，每日按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一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2、如因乙方提供的软件有缺陷、服务达不到要求，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以及相关服务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3、若设备出现主机等核心构架问题的，解决时间不得超过 3 个日历日，若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排除故障，使设备正常运行的，则故障每延长一日，每日按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设备故障超出上述约定时间 30 日或同一故障维修次数超出

三次仍未排除，影响设备正常运行的，则甲方可主张设备整体更换，乙方应于甲方提出更换要求之日起 20 日内向甲方更换与故障设备相同设备，若因停产等原因，经甲方同意，乙方可向甲方更换同型号、不同品牌或同品牌，但较故障设备升级型号的设备，甲方不承担更换升级型号设备的差价。

4、若经维修、更换后三日内，设备仍不能正常交付使用，再次出现任一故障的，则甲方有权主张按退货处理，双方应当自甲方自提出退货要求之日起二十日内完成退货事宜的办理程序，在退货事宜办理期限内，设备风险由乙方承担并在期限内完成设备的拆卸、运输，且乙方应当在退货事宜办理期限内向甲方返还甲方已付设备价款及其他费用。若乙方逾期未向甲方办理退货并返还甲方已付设备价款及其他费用的，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承担违约金，直至全部返还完毕。

5、上述因维修、更换、退货等事宜所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安装、培训、调试、保险、交通、食宿等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合同项下设备的终生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及技术人员的支持和零配件在设备使用寿命内的供应保证。

7、在免费质保期届满后，甲乙双方应另行协商服务费用、签订服务协议，甲方按时支付服务费，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维护服务，

8、疆内设有常年维护人员。

9、如以上条款与乙方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不一致时，视为乙方违约，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付款方式：

1、本合同价款按四期支付，第一期：自本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第二期：自双方就本合同约定设备验收合格后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30%；第三期：自双方就本合同约定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30%；第四期：剩余 10%的价款自本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到期后一次性不计息支付。

2、若乙方主张本合同项下约定的任一阶段款项的，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及其他收付款凭证，若乙方未提供或未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的，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且不视为违约。

3、乙方收款信息

收款单位：新疆华康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9919 0349 9410 501

银行行号：308881029139

4、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收款信息履行款项支付义务。若乙方收款信息发生变更的，需在甲方支付款项前书面通知甲方。若因以上信息变更未按本合同约定通知而使甲乙双方遭受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包装标准：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

装应适于航空、海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的防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技术参数：乙方负责提供物品详细的中文版说明书、使用手册、维修手册及电路原理图等一切与该货物的安装、维修、保养有关的技术图纸及文字资料。同时提供该货物彩页资料和公司、产品资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八、安装调试：

1、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及需甲方配合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验收、安装调试等）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2、乙方负责本合同项下采购物品的免费运送、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等工作。直至该采购物品可以正常使用并且操作人员熟练操作为止。

九、验收标准：

1、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2、本合同项下采购物品交付甲方之日起3日内，由甲、乙双方负责对货物进行数量、包装、质量及其他验证事项等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或双方工作人员在《验收报告单》上签字或盖章确认，《验收报告单》作为验收合格完成交付的依据。

十、质量技术标准及损害赔偿：

1、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甲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原产地的原装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第一流的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否则按退货处理。

3、乙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维修直至符合甲方要求。否则按乙方构成违约责任处理。

4、物品在免费质保期内，如果出现三次以上（含三次）因同一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乙方负责更换同类新的物品，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并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被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因为乙方物品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按照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时间结束后尽快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二、违约责任：

1、如乙方因自身原因逾期交货的，则甲方有权推迟向乙方继续支付剩余货款，并要求乙方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若逾期交付累计

时间超过 30 日的，则甲方除有权主张单方解除或终止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2、如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内交付物品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但换货不得超出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性能和国家法律法规。若换货超出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的，则乙方应当按照本条第 1 款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换货产生的运输、安装等）和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由乙方无条件承担。

3、如乙方交付物品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经验收不合格、安装调试运行不合格的，甲方除有权主张单方解除或终止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并自费搬离已到货设备及其配件。

4、甲方未按时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一天，按应支付价款的 0.01%支付违约金。当所欠款项在 30 日内仍未支付，乙方有权解除或中止本合同的履行；甲方应继续支付乙方已完成服务所对应的款项，同时乙方还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5、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自行实施、利用、转让或许可任何三方实施、利用、转让本合同所涉的知识产权，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该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合同金额 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保留向甲方追究其侵权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的权利。

6、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另一方的损失；赔偿上限不超过本合同软件项目中所得最大利益。

十三、赔偿、追索权：

本合同中所涉及到的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损害赔偿、违约金等，在质保期内，甲方有权在正式书面通知乙方后从合同总金额 10%的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对不足以抵偿的部分，甲方保留追索权；货物质保期以外，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

十四、争议解决及通知送达：

1、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双方本着诚实、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达成共识，双方均可向特克斯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合同未发生争议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通知、送达

（1）本合同中确定的地址及联系方式系履行本合同送达各类通知以及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及人民法院送达传票、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

（2）该送达地址的适用范围包括非诉阶段和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法院可直接通过邮寄或其他方式向本协议约定的地址送达法律文书；任何一方的送达地址变更的，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若因一方提供或者确认

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拒收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未能被该方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3) 双方一致同意采用传真、电子邮箱、移动通讯等能够确认对方收悉的方式送达，产生上述地址送达的同样法律效果。采用传真、电子邮箱、移动通讯等方式送达的，发送之日即为送达之日。

十五、其它：

1、 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包括招标文件、谈判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方的投标文件及询标中的书面答疑和开标中的书面承诺等。

2、 乙方保证提供的资质是真实的，与原件相符。否则，产生的责任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

3、 乙方保证合同中提供的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准确无误。否则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4、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5、 本合同文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特克斯县人民医院

地址：特克斯县托尔宫新城

电话：0999-6623503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纳税人识别号：12654127458312751p

乙方（盖章）：新疆华康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东路 222

号南湖小高层商住楼 1 栋 1 层商铺 1KJ-5793 室

电话 18999198272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

湖东路支行

账号：9919 0349 9410 501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5313389416M

签定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签定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详细功能

一、门急诊医生工作站

(1) 整体技术要求

- 1) 产品全部模块能够实现 B/S 架构模式，方便部署和运维。
- 2) 支持 PC 多个 WEB 同时访问，无需安装插件；支持多种终端，支持 windows，苹果系统访问，且根据登录终端，界面自适应。
- 3) 支持与 HIS、LIS、PACS 系统无缝融合，实现一体化数据互联互通。
- 4) 支持支持多维度、灵活、可配置的访问授权控制体系。
- 5) 支持流程操作日志的全记录。含时间、地点、操作员、操作动作，操作内容等。
- 6) 支持错误日志的全记录。含时间、地点、操作员、操作动作，错误内容等。
- 7) 支持接口操作日志的全记录。含入出参数，转换前、转换后的记录等。

(2) 详细功能要求

- 1) 支持诊间预约、诊间挂号、接诊、转诊、续诊、回诊管理等功能。
- 2) 支持采用医保卡、身份证、就诊卡、电子健康码，调用病人的基本信息，如卡号、门诊号、姓名、性别、年龄、医保类别等。
- 3) 支持跨平台使用。支持不同终端的登录，同时支持电脑端使用，手机端、pad 端查看。
- 4) 采用分布式应用，支持独立部署升级。
- 5) 具备与 HIS 系统交互时的熔断机制以保障意外情况下临床业务不受影响。
- 6) 支持服务器缓存技术实现数据的快速读取与服务快速响应。
- 7) 支持可根据区域或者应用专科配置门诊病历显示段，应用时可提供多种门诊病历模板。
- 8) 支持定义门诊病历半结构化，支持文本、数字、选项、日期等类型数据存储、展示。
- 9) 支持门诊病历内容自动采集，可以通过集成中间件从不同数据源采集数据。
- 10) 支持同时查询历史病历，填写本次就诊的双屏式应用。
- 11) 支持对操作人员按岗位进行角色划分，功能按角色权限进行展现。
- 12) 操作流程符合门诊医生的看病思维（SOAP）。
- 13) 所见即所得，无需单独书写门诊病历，病看完，病历也写完，直观并提高效率。
- 14) 支持病人接诊、转诊、强制续诊、完成接诊。
- 15) 支持门诊患者排队呼叫、顺呼、重呼。
- 16) 支持门诊患者预约、挂号。
- 17) 支持门诊患者基本信息调整。
- 18) 支持门诊病历分段展示。
- 19) 支持门诊病历段输入、修改、显示、折叠、引用病历模板、引用上次就诊、报告插入、医学表达式插入。
- 20) 支持门诊病历新增、修改、签名、修订、预览、打印。

- 21) 支持历史病历显示、复制。
- 22) 支持成套医嘱方案新增、修改、删除。
- 23) 支持个人病历模板新增、修改、删除。
- 24) 支持常用项目收集、开单。
- 25) 支持中医诊断的新增、修改、删除、收集常用诊断、历史诊断、上次诊断。
- 26) 支持西医诊断的新增、修改、删除、收集常用诊断、历史诊断、上次诊断。
- 27) 支持医嘱分类型下达检验、检查、处置、处方、配方、卫材申请。
- 28) 支持特殊药品（毒、麻、精 1）类药品下达后，根据毒理分类自动分配处方。
- 29) 支持医嘱新增、修改、删除、补打、发送、作废、发送为记账单、显示费用、复制医嘱。
- 30) 支持查阅检验、检查项目的报告结果。
- 31) 支持查阅检查项目观片影像。
- 32) 支持知情同意书和诊断证明、报告卡等诊疗文书的新增、修改、删除。
- 33) 支持合理用药检测、药品说明书、审方。
- 34) 支持接入规则知识库。
- 35) 支持在第二屏展示病人历次就诊信息。
- 36) 支持界面护眼模式。
- 37) 支持消息提醒，危急值处理、染病阳性反馈处理、传染病报告卡返修处理等。
- 38) 支持查看临床视图、病案查阅、诊疗参考。
- 39) 支持帮助文档调阅。
- 40) 支持（科室、全院）门诊病历模板的新增、修改、删除。
- 41) 支持（科室、全院）门诊病历模板审核、驳回、撤销。
- 42) 支持门诊病历界面病历段可配置。
- 43) 支持门诊病历报表样式可配置。
- 44) 支持门诊病历段的新增、修改、删除。
- 45) 支持已诊病人修改门诊病历，由科室主任审批。
- 46) 支持门诊病历多条件检索。

二、接口技术服务

本次项目内容能够与院内原有 HIS、LIS、电子病历、体检、医学影像、掌医等系统做无缝融合，保证数据间安全、准确。我公司自行评估相互接口融合费用，本次项目包含所有接口相互融合费用，采购方不在单独支付接口费用。